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  
之4號

聯 絡 人：洪家鏞

電 話：04-37061214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e-116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69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113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、社會科與自然科單科PR97之  
對應該對題數及英語科、數學科單科PR97之對應加權分數  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6月6日師大心測中字第  
11310166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3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、社會科與自然科單科PR97之  
對應該對題數分別為：國文科41題，社會科53題與自然科  
49題。英語科、數學科單科PR97之對應加權分數分別為：  
英語科99.05分，數學科96.60分。
- 三、英語科加權分數99.05以上之組合：
  - (一)閱讀答對題數43與聽力答對題數20：加權分數99.05。
  - (二)閱讀答對題數43與聽力答對題數21：加權分數100.00。
- 四、數學科加權分數96.60以上之組合：
  - (一)選擇題答對題數24與非選擇題得分6：加權分數96.60。
  - (二)選擇題答對題數25與非選擇題得分5：加權分數97.50。
  - (三)選擇題答對題數25與非選擇題得分6：加權分數100.00。

正本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  
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  
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  
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

化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原特組